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Allianz Taiw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0號5樓 服務專線：0800 007 668

流水編號：E20241609858
（本申請書不得影印使用）

Allianz 安聯人壽

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變更申請書

【填寫前請先閱讀注意事項】

保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被 保 險 人	

1.定時定額保險費金額及扣款日期設定【須同時檢附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定時定額保險費總金額	元	每月扣款日期（請單選）	□1.每月０３日 □2.每月１０日 □3.每月１７日 □4.每月２５日
當月同一扣款日，有應繳之『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時 （請單選）		□A. 同時扣繳『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Y. 扣繳『續期保險費』，不扣『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上述選項若未勾選，則自動設定為 A.同時扣繳	
□定時定額保險費終止授權扣款			

2.續期保險費繳費內容變更

繳別	□月繳 □年繳 □半年繳 □季繳	暫停繳費/保費緩繳	□是 □否	
【VX和年金系列】商品 主契約每期繳費金額	元	其他商品	目標保險費	元
			超額保險費	元

3.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 ※投資標的之編碼，請詳閱本公司網站www.allianz.com.tw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1		元	%	7		元	%
2		元	%	8		元	%
3		元	%	9		元	%
4		元	%	10		元	%
5		元	%	11		元	%
6		元	%	12		元	%

※ 注意事項：

1.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最低金額限制：新台幣計價保單→新台幣2,000 元，外幣計價保單→美元100 元／歐元100 元／澳幣100元／紐幣100 元／英鎊100元／日圓10,000 元／港幣1,000 元／加幣100 元／南非幣1,000 元／人民幣1,000 元，上項金額於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後，依原續期保險費分配比例或同時變更定時定額保費分配比例投入各項投資標的。

2.【變額萬能壽險】約定定時定額扣款時，定時定額保險費係指超額保險費；若該險種條款規定『要保人交付之保險費，須先補足已經過期間保單年度（包括當期）未繳之各期目標保險費，如有餘額時，始予計入超額保險費』者，依條款規定辦理。

3.定時定額啟動申請：要保人應於選擇扣款日之前一個月送達安聯人壽，且經指定銀行完成必要手續，核印無誤後之下一個約定扣款日期生效；暫停定時定額扣款之申請：要保人應於扣款日之前五個工作天送達安聯人壽才可辦理。

4.定時定額每月只可選一日扣款，每月只扣一次，如遇假日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連續三個月扣款不成功時，則自動終止該定時定額保險費自動扣款作業。

5.定時定額扣款授權帳戶限同原分期繳費續期保險費之金融機構轉帳，不可採用信用卡扣繳；如欲變更扣款帳戶，請同時填寫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該授權扣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如因續期保險費而有所異動（如變更授權之金融機構）時，此授權扣繳定時定額投資作業之金融機構亦一併異動。

6.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方式限同原續期保險費投入方式，如欲變更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之投入分配比例，請至上欄填寫重新分配。

7.若投資標的為分期繳費指定投入金額，其指定金額之最大值限所繳保費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之餘額，而投資金額將優先分配指定金額後，其餘額再依約定分配比例投入投資標的；投資標的及其帳戶配置比例的變更限至小數後第一位數，且配置比例總和須等於100%，投資標的最多限選擇12 項。

8.定時定額扣款日期需依「金融機構轉帳或信用卡扣繳作業辦法」，以簽署之授權書版本進行每月扣款作業。

4.簽名欄(簽名處不可塗改)

未滿７足歲/受監護宣告者，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為簽名	要保人為未成年/有監護人或輔助人者，需其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要保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5.服務人員專用欄

保險業務員/經紀人/代理人簽名： 業務員登錄字號/執業證號： 送件人員行動電話：	保代/保經簽署人：	附件：□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其他＿＿＿＿＿＿＿＿

【本申請書所有簽章部份應為當事人本人簽章，且簽名樣式應與原留存於本公司樣式相符，如有虛偽不符，簽章人應負法律上責任】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Allianz Taiw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0號5樓 服務專線：0800 007 668

流水編號：E20241609859
（本申請書不得影印使用）

E20241609859

Allianz 安聯人壽

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變更申請書

【填寫前請先閱讀注意事項】

保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被 保 險 人	

1.定時定額保險費金額及扣款日期設定【須同時檢附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定時定額保險費總金額	元	每月扣款日期（請單選）	□1.每月０３日 □2.每月１０日 □3.每月１７日 □4.每月２５日
當月同一扣款日，有應繳之『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時 （請單選）		□A. 同時扣繳『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Y. 扣繳『續期保險費』，不扣『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上述選項若未勾選，則自動設定為 A.同時扣繳	
□定時定額保險費終止授權扣款			

2.續期保險費繳費內容變更

繳別	□月繳 □年繳 □半年繳 □季繳	暫停繳費/保費緩繳	□是 □否	
【VX和年金系列】商品 主契約每期繳費金額	元	其他商品	目標保險費	元
			超額保險費	元

3.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 ※投資標的之編碼，請詳閱本公司網站www.allianz.com.tw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1		元	%	7		元	%
2		元	%	8		元	%
3		元	%	9		元	%
4		元	%	10		元	%
5		元	%	11		元	%
6		元	%	12		元	%

※ 注意事項：

1.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最低金額限制：新台幣計價保單→新台幣2,000 元，外幣計價保單→美元100 元／歐元100 元／澳幣100元／紐幣100 元／英鎊100元／日圓10,000 元／港幣1,000 元／加幣100 元／南非幣1,000 元／人民幣1,000 元，上項金額於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後，依原續期保險費分配比例或同時變更定時定額保費分配比例投入各項投資標的。

2.【變額萬能壽險】約定定時定額扣款時，定時定額保險費係指超額保險費；若該險種條款規定『要保人交付之保險費，須先補足已經過期間保單年度（包括當期）未繳之各期目標保險費，如有餘額時，始予計入超額保險費』者，依條款規定辦理。

3.定時定額啟動申請：要保人應於選擇扣款日之前一個月送達安聯人壽，且經指定銀行完成必要手續，核印無誤後之下一個約定扣款日期生效；暫停定時定額扣款之申請：要保人應於扣款日之前五個工作天送達安聯人壽才可辦理。

4.定時定額每月只可選一日扣款，每月只扣一次，如遇假日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連續三個月扣款不成功時，則自動終止該定時定額保險費自動扣款作業。

5.定時定額扣款授權帳戶限同原分期繳費續期保險費之金融機構轉帳，不可採用信用卡扣繳；如欲變更扣款帳戶，請同時填寫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該授權扣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如因續期保險費而有所異動（如變更授權之金融機構）時，此授權扣繳定時定額投資作業之金融機構亦一併異動。

6.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方式限同原續期保險費投入方式，如欲變更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之投入分配比例，請至上欄填寫重新分配。

7.若投資標的為分期繳費指定投入金額，其指定金額之最大值限所繳保費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之餘額，而投資金額將優先分配指定金額後，其餘額再依約定分配比例投入投資標的；投資標的及其帳戶配置比例的變更限至小數後第一位數，且配置比例總和須等於100%，投資標的最多限選擇12 項。

8.定時定額扣款日期需依「金融機構轉帳或信用卡扣繳作業辦法」，以簽署之授權書版本進行每月扣款作業。

4.簽名欄(簽名處不可塗改)

未滿７足歲/受監護宣告者，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為簽名	要保人為未成年/有監護人或輔助人者，需其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要保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5.服務人員專用欄

保險業務員/經紀人/代理人簽名： 業務員登錄字號/執業證號： 送件人員行動電話：	保代/保經簽署人：	附件：□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其他＿＿＿＿＿＿＿＿

【本申請書所有簽章部份應為當事人本人簽章，且簽名樣式應與原留存於本公司樣式相符，如有虛偽不符，簽章人應負法律上責任】

PE04011101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Allianz Taiw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110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0號5樓 服務專線：0800 007 668

流水編號：E20241609860
（本申請書不得影印使用）

E20241609860

Allianz 安聯人壽

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變更申請書

【填寫前請先閱讀注意事項】

保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被 保 險 人	

1.定時定額保險費金額及扣款日期設定【須同時檢附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定時定額保險費總金額	元	每月扣款日期（請單選）	□1.每月０３日 □2.每月１０日 □3.每月１７日 □4.每月２５日
當月同一扣款日，有應繳之『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時 （請單選）		□A. 同時扣繳『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Y. 扣繳『續期保險費』，不扣『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 ※上述選項若未勾選，則自動設定為 A.同時扣繳	
□定時定額保險費終止授權扣款			

2.續期保險費繳費內容變更

繳別	□月繳 □年繳 □半年繳 □季繳	暫停繳費/保費緩繳	□是 □否	
【VX和年金系列】商品 主契約每期繳費金額	元	其他商品	目標保險費	元
			超額保險費	元

3.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 ※投資標的之編碼，請詳閱本公司網站www.allianz.com.tw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序號	投資標的編碼	指定金額	分配比例
1		元	%	7		元	%
2		元	%	8		元	%
3		元	%	9		元	%
4		元	%	10		元	%
5		元	%	11		元	%
6		元	%	12		元	%

※ 注意事項：

1.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最低金額限制：新台幣計價保單→新台幣2,000 元，外幣計價保單→美元100 元／歐元100 元／澳幣100元／紐幣100 元／英鎊100元／日圓10,000 元／港幣1,000 元／加幣100 元／南非幣1,000 元／人民幣1,000 元，上項金額於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後，依原續期保險費分配比例或同時變更定時定額保費分配比例投入各項投資標的。

2.【變額萬能壽險】約定定時定額扣款時，定時定額保險費係指超額保險費；若該險種條款規定『要保人交付之保險費，須先補足已經過期間保單年度（包括當期）未繳之各期目標保險費，如有餘額時，始予計入超額保險費』者，依條款規定辦理。

3.定時定額啟動申請：要保人應於選擇扣款日之前一個月送達安聯人壽，且經指定銀行完成必要手續，核印無誤後之下一個約定扣款日期生效；暫停定時定額扣款之申請：要保人應於扣款日之前五個工作天送達安聯人壽才可辦理。

4.定時定額每月只可選一日扣款，每月只扣一次，如遇假日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連續三個月扣款不成功時，則自動終止該定時定額保險費自動扣款作業。

5.定時定額扣款授權帳戶限同原分期繳費續期保險費之金融機構轉帳，不可採用信用卡扣繳；如欲變更扣款帳戶，請同時填寫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該授權扣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如因續期保險費而有所異動（如變更授權之金融機構）時，此授權扣繳定時定額投資作業之金融機構亦一併異動。

6.保險費投入分配比例方式限同原續期保險費投入方式，如欲變更續期保險費及定時定額投資保險費之投入分配比例，請至上欄填寫重新分配。

7.若投資標的為分期繳費指定投入金額，其指定金額之最大值限所繳保費扣除契約附加費用(保費費用)之餘額，而投資金額將優先分配指定金額後，其餘額再依約定分配比例投入投資標的；投資標的及其帳戶配置比例的變更限至小數後第一位數，且配置比例總和須等於100%，投資標的最多限選擇12 項。

8.定時定額扣款日期需依「金融機構轉帳或信用卡扣繳作業辦法」，以簽署之授權書版本進行每月扣款作業。

4.簽名欄(簽名處不可塗改)

未滿７足歲/受監護宣告者，由法定代理人/監護人代為簽名	要保人為未成年/有監護人或輔助人者，需其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要保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輔助人簽名： 行動電話： 申請日期：＿＿＿年＿＿＿月＿＿＿日

5.服務人員專用欄

保險業務員/經紀人/代理人簽名： 業務員登錄字號/執業證號： 送件人員行動電話：	保代/保經簽署人：	附件：□保險費自動扣款授權書 □其他＿＿＿＿＿＿＿＿

【本申請書所有簽章部份應為當事人本人簽章，且簽名樣式應與原留存於本公司樣式相符，如有虛偽不符，簽章人應負法律上責任】

PE04011101